

中国共产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通知)

济职文〔2021〕11号

签发人：王四战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推进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 体方案》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部门：

2020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总体方案》的出台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上作出的重大教育决策部署，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树人机制体制，破除“五唯”（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顽瘴痼疾，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确保正确办学方向具有重大意义。

2021年3月9日河南省教育厅印发了《关于推进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细化落实方案,认真贯彻执行。学院党委、行政对此高度重视,要求落实落地《总体方案》的各项改革政策,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成立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王四战

常务副组长: 李国锋

副组长: 徐智深 郝小会 黎 明 王向军 张大林
汤长青

成 员: 杨法中 李忠兴 姜小军 赵继红 晋红霞
宗林莉 耿俊梅 王景山 周林海 李会联
董英明 白世星 汪柏华 翟建国 丁 鹏
胡国平 胡满红 赵 军 赵海亮 周国征
李艳军 姬小龙 秦国防 武 亚 周观民
孙德营 马春玉 张端端 张献梅 李淑娟
李明恩 周卫东 田银磊 刘红旗 张有智

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协调和组织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统筹协调、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具体负责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的日常事务。

二、成立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组

组 长: 李国锋

副组长: 徐智深 郝小会 王向军 汤长青(常务)

推进落实《总体方案》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和两个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督导室，办公室主任由胡满红担任，负责制定学院推进落实《总体方案》的工作方案；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的时间节点和相关要求，经学院党委会研究通过后以正式文件形式将学习培训和清理规范情况报送至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两个工作小组分别是：

（一）学习培训小组

组 长：姜小军

成 员：杨法中 李忠兴 赵继红 晋红霞 宗林莉 耿俊梅
王景山 周林海 李会联 董英明 白世星 汪柏华
翟建国 丁 鹏 胡国平 胡满红 赵 军 赵海亮
周国征 李艳军 姬小龙 秦国防 武 亚 周观民
孙德营 马春玉 张端端 张献梅 李淑娟 李明恩
周卫东 田银磊 刘红旗 张有智

1. 学习培训的时间安排

（1）4月30日之前，制定学院推进落实《总体方案》的学习培训计划，并开始全面组织开展培训、学习、研讨，学习培训情况要及时向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报送。

（2）5月15日之前，全面总结学习培训情况，形成总结报告。

2. 学习培训的要求

（1）抓好学习研讨，通过专门会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大会、党小组会等多种形式，全面组织开展学习研讨，对贯彻落实各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2）抓好培训辅导，聘请校内外专家依据附件3宣讲、辅导，

学校干部教师全覆盖，做到应学尽学、应训尽训。

(3) 抓好宣传引导，发挥专家学者、骨干教师的作用，把改革向广大师生讲深讲透，有效营造改革的良好氛围。

(二) 清理规范小组

组长：杨法中

成员：王景山 白世星 耿俊梅 丁 鹏 李会联

1. 清理规范的时间安排

(1) 4月30日之前，全面对标《总体方案》任务要求，特别是禁止事项（后附教育部《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负面清单供参考，但不局限于负面清单内容，见附件1），全面梳理学院各部门凡是与方案精神不一致的各种做法规定，列出负面清单，并根据制定的负面清单，以附件2为模版，制定负面清单清理规范台账。

(2) 5月15日之前，完成清理规范整改工作，并全面总结清理规范情况，形成总结报告。

2. 清理规范工作要求

要全面清理规范，凡是与方案精神不一致的各种做法规定，都要坚决改过来，对各项规章制度做全面的清理，要按照中央要求，坚决做到令行禁止。

三、总体要求

(一) 要提高思想认识

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总体方案》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份教育评价改革的系统性文件，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深化教育评价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方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主线，以破“五

唯”为导向，以党委和政府、学校、教师、学生、社会五类主体为抓手，强化政策系统集成、举措破立结合、改革协同推进，明确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指导思想、主要原则、改革目标。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评价的重要论述精神，增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明确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攻方向，找准推进路径、工作方法和有力抓手，确保各项改革部署落得准、落得稳、落得好。

（二）加强统筹协调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各方面通力配合、协同推进。各部门要充分发挥统筹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好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积极协调有关部门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政策，合力推进《总体方案》在我院落实落地。教育督导要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予以督促纠正，依规依法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各部门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构建起符合学院实际的高水平评价体系。学院将把各部门推动《总体方案》落实情况纳入重要督查事项，行动迟缓、敷衍应付的要通报批评。

- 附件：1.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负面清单
2. 负面清单清理规范台账
3.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宣讲参考提纲

2021年4月29日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负面清单

(共 27 条)

一、严格禁止类

1. 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
2. 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
3. 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
4. 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
5. 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
6. 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
7. 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
8. 有关申报书不得设置填写人才称号栏目。
9. 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不得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
10. 各级各类学校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
11. 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

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

二、克服纠正类

1. 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

2. 坚决**克服**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

3. 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

4. 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

5. **克服**小学化倾向。

6. **纠正**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平的做法。

7. 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

8. 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

9. **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

10.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

11. **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三、控制限制类

1. **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

2. 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名单位认定、不随人走。

3. **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

4. **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

5. **严格控制**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

附件 2

____（单位）负面清单清理规范台账

序号	工作要点	负面清单涉及的规章制度 或办法条例等	清理规范举措	主要成果及 时间节点	备注
1	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				
2	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				
3	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				
4	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				
5	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				
6	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				
7	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				

8	有关申报书 不得 设置填写人才称号栏目。				
9	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 不得 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				
10	各级各类学校 不得 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				
11	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 不得 将 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 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				
12	坚决 克服 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 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				
13	坚决 克服 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				
14	坚决 纠正 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				
15	坚决 克服 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 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				
16	克服 小学化倾向。				
17	纠正 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 平的做法。				

18	坚决 克服 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				
19	坚决 改变 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				
20	改变 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				
21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 扭转 “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				
22	改变 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23	淡化 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				
24	教师成果 严格 按署名单位认定、不随人走。				
25	减少 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				
26	严格控制 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				
27	严格控制 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				
28	其他整改事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附件 3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宣讲 参考提纲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这是新中国第一个关于教育评价系统性改革的文件，是指导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纲领性文件。习近平总书记在 9 月 22 日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强调，要抓好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出台和落实落地，构建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世界水平的评价体系。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地各校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全面推进《总体方案》落实落地。

一、《总体方案》出台的背景、过程和意义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是树立正确办学导向的指挥棒，也是提高现代教育治理能力的关键点。长期以来，受多种因素影响，我国教育评价不同程度存在着导向不合理、方法不科学等问题，影响了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和学生的全面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教育评价问题，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兴旺发达的战略高度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出发，就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作出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特别是在 2018 年 9 月召开的全国教育大会上作出了集中论述，深刻阐释了教育评价“为什么改”“改什么”“怎么改”的重大

问题。关于“为什么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有什么样的评价指挥棒，就有什么样的办学导向；素质教育提出二十多年了，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总的看各地区成效不够平衡，说到底立德树人的要求没有完全落实到体制机制上；关于德育、素质教育的应有地位和科学评价体系没有真正确立起来，这是一个必须解决的老大难问题；要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扭转教育功利化倾向。关于“改什么”，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现在教育最突出的问题是中小学生太苦太累，办学中的一些做法太短视太功利，更严重的是大家都知道这种状况是不对的，但又在沿着这条路走，越陷越深，越深越陷！教育的指挥棒在中小学实际上是考试分数和升学率，在高校主要是科研论文；人才评价制度不合理，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的现象仍然严重；要用好人才评价这个“指挥棒”，把科研人员创造性活动从不合理的经费管理、人才评价等体制中解放出来，营造有利于激发科技人才创新的生态系统；现在，机关、企事业单位招人用人标准和导向过于单一，过分注重高学历高文凭，还要看本科是不是“985”“211”，这是一种现代版的“出身论”。关于“怎么改”，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谁都不是旁观者，谁都不能置身事外；对学校、教师、学生、教育工作的评价体系要改，坚决改变简单以考分排名评老师、以考试成绩评学生、以升学率评学校的导向和做法，直接以升学率奖优罚劣的做法要改，把升学率与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

等挂钩的潜规则也要改；要改进人才评价机制，避免简单以学术头衔、人才称号确定薪酬待遇、配置学术资源的倾向，推动人才“帽子”、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本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率先破除唯名校、唯学历是举的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的人才使用机制，给全社会带个好头，担起育人的社会责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回应了群众关切，体现了时代要求，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教育部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作为重点攻坚任务，作为“龙头之战”“最硬的一仗”，成立专门工作组，切实加强组织研究和统筹协调，推进《总体方案》研制工作。一是深入学习中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始终把握教育评价改革的正确方向。二是开展全面系统调研。深入开展文献研究，分类开展专题研究，深度访谈专家学者，扎实开展实地调研，广泛听取各级教育行政管理人员、各级各类学校负责人、师生代表、有关专家和用人单位意见建议。三是广泛征求各方意见。文稿形成后，通过书面和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征求有关部委、地方教育部门、各级各类学校代表和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成员、国家教育咨询委员意见建议。四是认真研究论证完善。方案起草过程中，同步就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政策点开展论证，对各方意见建议逐一研究分析，不断修改完善文本，形成《总体方案》。

2020年6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体方案》。10月13日，《总体方案》公开发布后，舆论高度关注，有关媒体、专家学者、教育行政人员、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对《总体方案》给予积极评价，充分肯定，充满期待。

出台实施《总体方案》，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教育决策部署，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确保正确办学方向具有重大意义，必将全面牵引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注入强大动力；必将深刻影响学校如何办教育、政府如何管教育、社会如何评教育和教师如何教、学生如何学，全面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必将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营造教育发展的良好生态；必将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总体方案》的基本定位、考虑和特点

《总体方案》的基本定位和考虑是：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主线，以破“五唯”为导向，以五类主体为抓手，着力做到政策系统集成、举措破立结合、任务协同推进。具有以下4个特点：

一是突出立德树人、中国特色，具有鲜明的引领性。《总体方案》着眼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

才使命，坚持把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贯穿于各项评价改革任务始终，坚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二是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具有鲜明的针对性。《总体方案》紧扣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抓住教育评价改革的“突破口”“关键点”，有针对性地推出相应改革举措，确保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着力扭转短视化、功利化倾向，推动形成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

三是突出顶层设计、统筹兼顺，具有鲜明的系统性。《总体方案》坚持系统观念，突出整体设计，围绕党委和政府、学校、教师、学生和用人单位五类主体同步设计改革举措，一体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全面覆盖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和大中小幼各学段，全面贯穿教、育、考、招、用各个环节，坚持远近结合、内外结合、上下结合，有效凝聚改革合力。

四是突出科学有效、精准操作，具有鲜明的行动性。《总体方案》坚持把宏观战略部署与微观操作相结合，既立足当下，以教育评价改革驱动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也面向未来、通过教育评价改革带动营造教育良好外部环境，既强化正面倡导，也划定负面清单，明确了改革的任务书和路线图，使改革有章可循、有据可依、有径可行。

三、《总体方案》的主要内容和精神

《总体方案》包括导语、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组织实施四个板块。

第一板块是导语。着重阐明了教育评价改革的地位，作用和《总体方案》起草的背景、宗旨、目的。

第二板块是总体要求。包括指导思想、主要原则和改革目标。教育评价改革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确保这项重大改革的正确方向，在指导思想上，《总体方案》提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在主要原则上，《总体方案》提出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科学有效、坚持统筹兼、坚持中国特色五条原则，确保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从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问题入手，分类设计、稳步推进，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提供了基本依据、指明了方向路径。

在改革目标上，《总体方案》充分考虑教育评价改革的艰巨

性、长期性，着眼于与中国教育现代化总体进程相适应，分两个阶段提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目标。第一阶段：经过 5 至 10 年努力，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履行职责水平明显提高，各级各类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办法更加多元，社会选人用人方式更加科学。第二阶段：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中国特色、体现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第三板块是重点任务。针对五类主体，部署五个方面的 22 项重点改革任务。

（一）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要义是推进科学履行职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党委要把加强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当成重要职责，把教育改革发展纳入议事日程，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熟悉教育、关心教育、研究教育。当前，一些地方还没有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和正确的政绩观，还存在以“重点率”“一本率”考核学校和教师、片面追求升学率等问题，影响了良好教育生态的形成。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就是要着力克服短视行为和功利化倾向，确立科学履行职责的体制机制，引导各级党委和政府树立正确的教育政绩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营造良好的教育生态。为此，《总体方案》提出 3 项改革任务：

一是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总体方案》从体制和机制两个方面提出改革举措：在健全领导体制方面，提出各级党委要认真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

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落实的职责，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紧紧抓在手上，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坚决克服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在完善工作机制方面，提出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

二是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总体方案》从内容和方式两个方面提出改革举措：在评价内容上，提出对省级政府主要考核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突出问题等情况。在评价方式上，《总体方案》坚持发展的观点，强调对政府的评价既评估最终结果，也考核努力程度及进步发展；提出各地根据国家层面确立的评价内容和指标，结合实际进行细化，作为对下一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依据。

三是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对此问题，《总体方案》明确提出“三不得一严禁”，即：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正确政绩观，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同时，强化问责机制，明确提出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责。

（二）改革学校评价，要义是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立德树人关系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关系国家前途命运；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改革学校评价，就是要着力破除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引导各级各类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此《总体方案》提出 5 项改革任务：

一是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总体方案》提出，加快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将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以及党建带团建队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依法治校办学、维护安全稳定等 6 个方面情况，作为评价学校及其领导人员、管理人员的重要内容；同时提出要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以此引导学校改进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二是完善幼儿园评价。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是重大民生工程，关系亿万儿童健康成才。总体上看，学前教育仍是整个教育体系的短板。为进一步引导提高保教质量和办园水平，《总体方案》提出重点评价幼儿园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 5 个方面情况。国家制定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将各类幼儿园纳入质量评估范畴，定期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

三是改进中小学校评价。此项任务主要对义务教育学校和普通高中评价作出安排。针对义务教育学校办学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总体方案》提出，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方面情况；国家制定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加强监测结果运用，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全面提高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转变育人方式，针对普通高中办学中存在的问题，结合高考改革要求，《总体方案》提出，普通高中主要评价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情况，国家制定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标准，突出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开展学生发展指导、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规范招生办学行为等方面内容。

四是健全职业学校评价。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是两种不同教育类型，具有同等重要地位。受办学水平、教学质量、就业环境、传统观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我国职业教育总体上吸引力还有待加强、质量还有待提高。为推动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针对职业学校办学特点和存在的问题，《总体方案》强调要重点评价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学生获取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毕业生就业质量、“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等7个方面情况，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价，引导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同时提出，深化职普融通，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学徒制，完善与职业教育发展相适应的学位授予标准和评价机制。为引导鼓励职业学校面向职工、就业重点群体和贫困劳动力，提供更多更高质量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出要加大职业培训、服务区域和行业的评价权重，将承担职业培训情况作为核定职业

学校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重要依据，推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五是改进高等学校评价。针对高校办学中存在的同质化倾向、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等问题，《总体方案》明确高校评价的总要求是，推进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为此，《总体方案》重点从 8 个方面提出改革举措：（1）在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上，明确要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生师比、生均课程门数、优势特色专业、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指导、学生管理与服务、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毕业生发展、用人单位满意度等方面情况。（2）在改进学科评估上，强调要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突出学科特色、质量和贡献，纠正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平的做法，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名单位认定、不随人走。（3）在探索建立应用型本科评价标准上，强调要突出培养相应专业能力和实践能力。（4）在“双一流”建设上，明确要制定“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突出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需求，引导高校争创世界一流。（5）在改进师范院校评价上，明确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6）在改进高校经费使用绩效评价上，明确要引导高校加大对教育教学、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7）在改进高校国际交流合作评价上，强调要促进提升校际交流、来华留学、合作办学、海外人才引进等工作质量。（8）在服务终身学习上，明确要探索开展高校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情况评价，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三）改革教师评价，要义是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承担着让每个孩子健康成长、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任。当前，教师队伍建设还存在一些问题，违背师德师风的现象仍时有发生，中小学以考试分数和升学率评价教师的问题还比较严重，高校主要以科研论文评价教师的局面尚未得到根本扭转，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 and 教学团队仍然十分短缺，各类人才“唯帽子”等现象还不同程度存在。改革教师评价，就是要着力扭转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倾向，确立潜心教学、全心育人的制度要求，引导广大教师认真履行育人职责。为此《总体方案》提出 5 项改革任务：

一是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师德师风事关“四有”好老师队伍建设，事关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落实。为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总体方案》提出 4 条改革举措：（1）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2）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3）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4）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二是突出教育教学实绩。为引导广大教师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潜心教学、全心育人，《总体方案》强调，要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在幼儿园教师评价方面，提出要突出保

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在中小学教师评价方面，提出要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须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在职业学校教师评价方面，提出要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在高校教师评价方面，提出要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落实教授上课制度，高校应明确教授承担本（专）科生教学最低课时要求，确保教学质量，对未达到要求的给予年度或聘期考核不合格处理。在教师工作量核定方面，提出把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在平台建设和激励机制方面，提出支持建设高质量教学研究类学术期刊，鼓励高校学报向教学研究倾斜；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实施教材建设国家奖励制度，每四年评选一次，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按规定进行表彰奖励；完善国家教学成果奖评选制度，优化获奖种类和入选名额分配。

三是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到一线中去、到学生中去，关心学生成长，是开展教育教学的基本要求。为引导学校党政干部、教师深入一线了解和关爱学生，落实育人职责，《总体方案》提出 5 条改革举措：（1）各级各类学校要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

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2) 落实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3) 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把上思政课、联系学生情况作为重要内容。(4) 完善学校党政管理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原则上应有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或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5) 高校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至少须有一年担任辅导员、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

四是改进高校教师科研评价。高校教师是科研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师科研评价对于激发教师创造力、提升学术和社会贡献水平具有重要意义。为提升教师科研质量，加快破除“唯论文”“重数量、轻质量”等问题，《总体方案》提出4条改革举措：(1) 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2) 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坚持分类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3) 探索国防科技等特殊领域教师科研专门评价办法。(4) 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报高级职称时论文可不作限制性要求。

五是推进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为改进人才评价机制，避免简单以学术头衔、人才称号确定薪酬待遇、配置学术资源的倾向，形成有利于人才潜心研究和创新的评价制度，《总体方案》提出4条改革举措：(1) 切实精简人才“帽子”，优化整合涉教育领域各类人才计划(2) 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有关申报书不得设置填写人才

称号栏目。(3) 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不得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4) 鼓励中西部、东北地区高校“长江学者”等人才称号入选者与学校签订长期服务合同，为实施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贡献力量。

(四) 改革学生评价，要义是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我们的教育必须把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这是教育工作的根本任务，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方向目标。当前，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上还存在不少突出问题，对学生的评价“唯分数”，重智育而轻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等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影响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亟需加快改变。改革学生评价，就是要着力破除分数至上、以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不科学做法，确立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要求。《总体方案》提出 7 项改革任务：

一是树立科学成才观念。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中，多次强调什么是人才、如何培养人才，提出“六个下功夫”等重要要求。为深入落实总书记要求，《总体方案》提出，在成才观念上，做到“两个坚持”：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在实施路径上，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切实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

二是完善德育评价。“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德育对于学生成长成才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深化德育评价改革，是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的内在要求。《总体方案》提出，在目标引领上，根据学生不同阶段身心特点，科学设计各级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在评价方式上，通过信息化等手段，探索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参与评价的有效方式，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

三是强化体育评价。学校体育是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为引导各级各类学校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总体方案》提出，在总体要求上，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在分学段方面，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形成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的有效机制；加强大学生体育评价，探索在高等教育所有阶段开设体育课程。

四是改进美育评价。美是纯洁道德、丰富精神的重要源泉，美育能提升审美素养、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为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总体方案》提出,对中小学,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对高校,推动高校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规定学分方能毕业。

五是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劳动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是学生成长的必要途径,具有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综合育人价值。为培养学生正确劳动价值观和良好劳动品质,《总体方案》提出3条改革举措:(1)实施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不同学段、不同年级劳动教育的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2)探索建立劳动清单制度,明确学生参加劳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让学生在实践中养成劳动习惯,学会劳动、学会勤俭。(3)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六是严格学业标准。学业标准指明了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完成不同学段、不同年级、不同学科专业学习内容后应达到的程度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学生学业标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总体方案》提出,在学业要求方面,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业要求,严把出口关;对初、高中毕业班学生,学校须合理安排中高考结束后至暑假前的教育活动。在学业考评方面,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考查,引导学生树立良好学风。在学位论文方面,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

计)抽检试点工作,完善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在实习(实训)方面,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办法,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七是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考试招生制度是国家基本教育制度。2014年,我国启动恢复高考以来最全面、最系统的新一轮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为进一步发挥考试招生对促进学生成长、国家选才、社会公平的重要作用,《总体方案》提出,在中高考方面,稳步推进中高考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加快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逐步转变简单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在研究生考试招生方面,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在招生秩序方面,各级各类学校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在促进终身学习方面,探索建立学分银行制度,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实现不同类型教育、学历与非学历教育、校内与校外教育之间互通衔接,畅通终身学习和人才成长渠道。

(五)改革用人评价,要义是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怎么用人相当程度上影响着如何育人,不合理的用人评价不改,良好的育人导向就难以真正确立。现在,有些单位招人用人过分注重高学历、高文凭,动辄要名校、要海归。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学历不代表能力,也说明不了人品德行。这种现代版的“出身论”,不利于让每个人都能获得人生出彩的机会。改革用人评价,就是要着力

破除用人标准单一、文凭学历至上等不合理用人观，建立健全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的人才使用机制，发挥选人用人对于正向牵引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作用，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总体方案》提出 2 项改革任务：

一是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总体方案》提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二是促进人岗相适。为克服当前用人单位招聘行为中存在的“唯文凭”等突出问题，促进平等就业，坚定教育自信，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保障人人成才、人尽其才，《总体方案》提出 3 条改革举措：（1）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要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2）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聘、职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同等对待。（3）用人单位要科学合理确定岗位职责，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优劳优酬，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第四板块是组织实施。从落实改革责任、加强专业化建设、营造良好环境等方面提出要求。

（一）落实改革责任。提出了 6 点要求：一是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总体方案》要求，结合实际明确落实举措。二是各级党委

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三是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制度。四是各级各类学校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五是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和单位进行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六是教育督导要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予以督促纠正，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

（二）加强专业化建设。提出了 8 点要求：一是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发挥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作用。二是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三是各地要创新基础教育教学工作指导方式，严格控制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四是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五是完善评价结果运用，综合发挥导向、鉴定、诊断、调控和改进作用。六是加强教师教育评价能力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设立教育评价、教育测量等相关学科专业，培养教育评价专门人才。七是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参与命题和考务工作的激励机制。八是积极开展教育评价国际合作，参与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教育目标实施监测评估，彰显中国理念，贡献中国方案。

（三）营造良好氛围。提出了 4 点要求：一是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履职尽责，带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选人用

人理念。二是新闻媒体要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三是广大家长要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四是各地要在深化改革过程中及时总结经验，扩大改革受益面。

四、关于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贯彻落实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总体方案》落实落地的重要指示精神，10月23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教育部在京召开贯彻落实《总体方案》电视电话会议，对抓好《总体方案》落实落地进行安排部署。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组长、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出席会议并讲话。中组部、中宣部、科技部、人社部，上海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湖南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云南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清华大学等8家单位作了发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国家民委、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妇联，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和省属高校，教育部各司局、有关直属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强调，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评价的重要论述精神，增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明确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攻方向，找准推进路径、工作方法和有力抓手。要准确把握《总体方案》的基本定位和改革部署，确保各项改革部署落得准、落得稳、落得好。会议指出，制定出台方案是一场攻坚战，接下来的贯彻落实将会是“更硬的一仗”，必须要以改革的精神和奋进的姿态打赢打好，奋力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各项任务举措落地见效。会议提出要打好三场战役：

（一）打好“龙头之战”。教育评价改革是教育综合改革的龙头，学习研讨、培训辅导、宣传引导是贯彻落实《总体方案》的前提和基础。会议提出了“三个抓”的要求：一要抓好学习研讨。强调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部门特别是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通过专门会议、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院系党政联席会议、支部大会、党小组会等多种形式，迅速组织开展学习研讨，对贯彻落实各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二要抓好培训辅导。明确教育部举办专题示范培训班，着重对各省省级教育部门和部属高校有关负责同志进行培训辅导。各省区市和部属高校要参照示范培训班的方式，尽快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教育部将提供师资和培训材料等方面的支持。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和各地各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班都要安排相关内容。教育部还将根据实际需要分若干片区进行交流培训，推动有效经验做法的相互借鉴。三要抓好宣传引导。提出要充分发挥专家学者、骨干教师和新闻媒体的作用，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把改革向广大师生、家长和社会讲深讲透。注重把握舆论导向，持续深化宣传引导，及时解疑释惑，合理引导社会预期，有效营造改革良好氛围。

（二）打好“攻坚之战”。会议指出，教育评价是一项世界性、历史性、实践性难题，教育评价改革是“最难啃的硬骨头”，必须再接再厉，坚决打好这场攻坚战。一要强化政治担当。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着力推动党委和政府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以及地方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制

度。各级各类学校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二要聚焦堵点难点。提出要全面对标对表《总体方案》，坚决把与方案精神不一致的各种做法规定一律改过来，对各项规章制度做一次全面的清理。《总体方案》提出了一系列“不得”“禁止”事项，要按照中央要求，坚决做到令行禁止。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部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要在全面清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于2020年年底制定具体的工作清单，明确“改什么”“怎么改”、时间点、责任人。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清单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教育部直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工作清单报教育部，其他部委所属高校工作清单报主管部委并抄送教育部。三要鼓励基层探索。提出支持各地和各级各类学校在已有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积极探索更多好经验好做法。各相关部门、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高校可结合实际，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和基层单位进行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各地各校要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

（三）打好“升级之战”。会议指出，放眼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经济社会已经进入了一个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强调要以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加快转变教育发展方式，全面打好教育发展的升级之战，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加安全的发展。一要思想升级。提出要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总体方案》学懂弄通做实，把思想全面统一到党中央

各项决策部署上来，让认识紧跟时代和教育的发展与要求，推进思想再解放，改革再出发。二要行动升级。提出要着力落实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教育评价改革的引领作用，系统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破除制约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充分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的生机和活力。三要效果升级。提出要全面总结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教育改革的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把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研制“十四五”教育规划、实施“教育现代化 2035”、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度融合，全面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在推进教育现代化的征程中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服务国家新发展格局。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上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领会党中央战略意图，以攻坚克难的勇气、不达目的绝不收兵的定力，加快构建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